附件2

承 诺 书

本单位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单位递交的申请材料中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完整、准确无误。

二、本单位递交的材料事实存在，真实、可靠。

三、若获得2021年中关村示范区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费用资金支持，相关补贴资金全部用于本单位技术研发和经营发展。

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，本单位按照要求退回相关资金及利息，并由本单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。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